

##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18 元 (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 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 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 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年度分红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 (八) 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 (一) 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浙江中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 223,747,001.98 元。公司 2025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配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 具体方案如下:

1.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18 元 (含税)。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总股本 454,322,747 股, 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8,177,809.45 元 (含税)。公司本年度未进行中期分红, 亦未进行现金股份回购, 公司 2025 年度合并利润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0,305,654.59 元, 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10.18%。

2.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中资本公积金 481,792,438.44 元, 2025 年度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 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 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 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 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二) 关于是否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说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 (八) 项规定,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正值的公司，其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低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低于5000万元”，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ST）。经计算，公司本年度利润分配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如下：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8,177,809.45	6,814,849.78	6,814,850.38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0,305,654.59	53,171,865.88	22,198,021.83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223,747,001.9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A）	21,807,509.6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B） <sup>注1</sup>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C）	51,891,847.4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D=A+B）	21,807,509.6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是		
现金分红比例 <sup>注2</sup> （%）（E=D/C）	42.02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注1、注2：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金额，在计算现金分红比例时，回购注销金额纳入现金分红金额合并计算。

##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本年度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8,177,809.45元，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0,305,654.59元的10.18%，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具体原因如下：

1. 近年来，公司主营融资租赁业务通过杠杆经营规模不断创新高，成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收入和利润贡献的关键支撑，其单体公司资产负债率已超70%，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负债率亦有所上升；公司经营典当、特殊资产业务对外融资难度大，现阶段完全依靠自有资金经营。同时公司业务经营的整体风险相对较

高，保持合理的现金资产规模有利于公司发展的稳健。

2.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用于稳步推进各项业务计划实施落地，优先保障业务发展资金需求，支持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同时精细化内部管理，计划性管控各项成本费用，开源节流，充分保证资金使用效率的最大化。

3.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公司将采用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进行表决，为中小投资者参与现金分红事项决策提供便利；同时该事项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充分关注中小投资者的决策参与度和表决情况。

公司始终关注投资者的回报诉求，兼顾公司短期目标实现和长远发展战略，统筹平衡好二者关系，在充分考量上述公司经营发展因素的基础上，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拟以 2025 年年末总股本 454,322,74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18 元，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 三、 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5 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四、 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过充分考量和评估，是公司维护投资者关系、积极回报投资者的重要举措，不会对公司现金流状况造成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需经公司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6 日